

揭阳市榕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榕城区城管执法局 2024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

2024年上半年，我局紧扣“双年建设”目标，立足主责主业，着力补齐短板弱项，提升城市精管善治水平。

一、在项目建设上着力

(一) 榕城区示范道路市政设施改造项目(总投资约 5936 万元)。积极对接市住建局，确保项目内容与该局正在编制的《揭阳市示范道路风貌提升概念规划》内容一致。在明确省提前批下达的一般债券资金仅 3500 万元后，迅速调整思路，规避烂尾风险，优先实施晓翠路、揭阳大道两条道路的“人机非”规范管理、建筑立面提升改造、重要节点提升三方面工作(预计于 8 月底完成)。

(二) 揭阳古城文旅配套基础设施项目(总投资约 2.1 亿元)。2月完成项目立项批复、入库；3月完成项目勘察设计费(含预算编制费)预算初审和项目初设(正在修改完善)；5月完成项目勘察、设计招投标工作；6月业主单位联合设计单位等部门再次到现场调研，进一步优化项目设计。

(三) 榕城区城市综合智能停车场项目(二期)。牵头区智能停车公司与意向投资公司深入交流，同步进行二轮次项目实地踏勘，仔细摸清可施划停车泊位底数，拟订项目《可行性研究报告(初稿)》。

(四) 榕城区环卫保洁和绿化管养一体化服务项目。榕城区环卫保洁和绿化管养综合服务市场化项目(2023 年—2024 年)将于 2024 年年底到期，为确保工作延续性，我局根据部署启动

并谋划了榕城区环卫保洁和绿化管养一体化服务项目，目前道路面积及绿化面积测绘、造价咨询（预算编制）等工作稳步推进中。

二、在秩序规整上着力

（一）加强市容秩序整治。开展市容示范道路打造（马牙大道、榕华大道、镇前街）、市容环境卫生品质提升、市场及周边秩序整治（市果蔬市场）等市容秩序规整工作，规范沿街商户经营秩序，压实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，集中整治占道经营、马路市场等乱象，清拆影响观瞻的横幅、店招，规范人行道车辆停放秩序。半年来，共整治占道经营 6200 多宗次、流动摊贩 1700 多宗次、乱拉挂 1000 多宗次。

（二）加强停车秩序管治。一是将共享单车日常管理纳入市容治理范畴，要求各运营商学习普宁经验，按要求上牌配盔、更新管理技术，从技术层面约束用户戴盔骑行。二是赓续道路交通秩序、停车秩序整治成效，持续整治停车乱象，对人行道上乱停放车辆发出“违法停车警示通知书”。半年来，通过“榕城发布”微信公众号发布宣传视频超 30 条，管治乱停车 1100 多宗次。

三、在城市环境上着力

（一）环卫保洁工作。健全全维度作业、长时效保洁机制，持续推进环卫保洁市场化运作，压实各市场化公司作业责任，保障道路清扫保洁；优化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，及时清理 192 座垃圾转运（压缩）站的垃圾。半年来，全区共产生生活垃圾约 21 万吨，基本实现日产日清。

（二）市政建管工作。一是全力做好市政设施管理养护。半年来，共修补沥青裂线 5000 米、路面沉降 10000 平方米，更换修复彩砖 1400 平方米、广场砖 750 平方米、各类石板 6100 平方米；安装钢管栏杆 3100 米等。二是推进榕城区中心城区道路综合整治工程，主要包括修复路面病害、修复标志标线、绿化补植、

水泥混凝土路面加铺沥青砼改造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维修，目前项目已全部完工并通过有关部门验收。三是在经榕城区政府有关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推进北部 14 条市政道路的集水井、检查井及排水管道清淤工作，目前已完成马牙路、新阳路的清淤工作，其他道路正有序推进中。

（三）绿化管养工作。压实各市场化公司管养责任，常态推进绿化管养。半年来，共修剪遮挡交通视线的树木 140 处，修剪乔（灌）木 1.2 万株、地被 99 万平方米，补植乔木 1200 株、灌木 4.5 万株、绿篱 2.7 万平方米，扶正、加固乔（灌）木 670 株，应急处置各类倒伏树木 125 株，除杂超 42 万平方米，水肥药喷施面积超 110 万平方米。

四、在为民服务上着力

（一）行政审批工作。半年来，共办理行政审批许可 13 宗，其中树木迁移 1 宗，临时占用城市道路 9 宗（收取占用费 7.67 万元），临时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 1 宗，城市建筑垃圾受纳 1 宗，城市建筑垃圾准运 1 宗；联合审查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5 宗。

（二）信访办理工作。按照信访办理流程，做好各平台投诉信访受理、办理、督办、答复工作。半年来，共接到各类举报、投诉、信访件共 1026 宗：“急难愁盼我来办”平台 185 件（办结 165 件）、一体化平台 14 件（办结 13 件）、领导留言板平台 13 件（办结 12 件）、12345 转办件 814 件（办结 753 件）。

五、在专项工作上着力

（一）垃圾分类工作。牵头各区直各成员单位，积极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，营造浓厚氛围。上半年共开展宣传 4 场次。

（二）违建治理工作。一是多措并举强管控。建立区执法局、镇街、村（社区）三级违建治理体系，持续跟踪各镇街“四清两断”等处置措施落实情况，开展多轮次“回头看”工作，组织开

展明察暗访工作。共巡查违法建设 6866 宗次，出动执法人员约 2000 人次。二是沟通协调推核减。自 2 月份起，加强与镇街执法办联合巡查，每月要求各镇街上报辖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进展，梳理清查辖区内违建，扎实推进辖区违建治理工作。经校核，原 411 宗在册管控违建核减 104 宗（增加市交办 9 宗，现存 316 宗）；各镇街经自查 810 宗违建后核减 53 宗（移入在册 2 宗，现存 757 宗）。三是通报提醒压责任。以日提醒、周通报、月专报的方式建立通报机制，压实各镇街主体责任，扎实推进违建治理工作。已制作《榕城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专报》5 份、《关于榕城区违法建设暗访情况的报告》11 份，函告提醒相关镇街 147 次。

半年来，全区已完成全年治违面积目标任务 9.85 万平方米（完成目标任务的 60.82%）。

（三）案件办理工作。强化前置管理，克服客观困难，提高办案质效，加快办案进程。半年来，共办结 2023 年 8 宗未结案案件（一般案件）中的 4 宗，作出处罚决定 4 宗；2024 年一般案件立案 7 宗，办结 1 宗，作出处罚决定 1 宗；办理简易案件 85 宗。半年收罚没款数合计 79.6 万元（含 2023 年案件）。（典型案例：“潮喜名苑”住宅楼一案）

上半年工作以来，我局虽在市容、环卫、市政、园林等方面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对标对表仍存在差距。下半年，我局将继续勇担当、善作为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全力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
榕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